**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

**112年外語志工召募簡章**

1. **目的**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以下簡稱本場館）為建構友善優質的國際旅遊環境，強化外語專業導覽人力，特召募對文化藝術有興趣，並具有外語專長之志工協助辦理導覽解說、各項藝文活動推廣及觀眾服務等相關工作。

1. **召募對象**
2. 凡年滿20歲以上，65歲(含)以下，對藝文活動有興趣具有服務熱忱，口齒清晰且講述邏輯佳，具溝通協調及團體精神者。
3. 具外語(英語、日語、韓語或其他語言)即時翻譯及溝通能力，檢附相關語文能力檢定資格證明尤佳，或其他憑證（不具形式）;並具備良好之中文溝通能力(聽、說良好)。

資格證明參考如下：

(一) 英語志工:本國人民可提供多益測驗至少550分以上或托福紙筆測驗460分以上或托福iBT57分以上或IELTS4.0以上或全民英檢(GEPT)中級以上，或各家英檢成績達到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R B1(含)等級以上)。

(二) 日語志工:本國人民可提供日本語能力測驗(JLPT)N3以上。

(三) 其他外文志工:請於報名時提交有關語言能力測驗考試成績或相關身分證明。

(四) 定居或任教於本國之新住民或外籍人士，需有良好之中文溝通能力(聽、說良好)。

1. 具電腦文字處理等專長尤佳。
2. 每月能至少排班2次（含一個假日）並準時出勤，平均每月服務時間達10小時，期間長達1年以上者。
3. 能遵守本場館各項值勤相關規定，機動配合各項活動或勤務者。
4. 新住民或外籍人士之申請者須已取得中華民國居留證。
5. **服務項目**
6. 導覽班
7. 每日定時導覽解說服務。
8. 各類型(含外語)導覽相關活動支援。
9. 服務班
10. 服務中心顧客諮詢服務。
11. 本場館所承辦之各項活動，協助或支援。
12. **報名與審核**
13. 報名時間：中華民國(下同)112年9月7日（四）至112年10月31日(二)止（郵寄以郵戳為憑）。
14. 報名方式：填具報名表格(如附件或網路下載)，以E-mail或郵寄(擇一)至本場館完成報名程序。
15. 報名表下載：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官網 https://www.npac-weiwuying.org/

→[最新消息](https://www.npac-weiwuying.org/news)(志工召募公告，下載召募簡章)。

1. E-mail報名：[service@npac-weiwuying.org](mailto:service@npac-weiwuying.org) (E-mail主旨請寫姓名OOO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外語志工召募報名)
2. 郵寄報名地址：83075 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1號 營運部 顧客服務組收。(封面請註明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112年度外語志工召募報名)
3. 書面初審：本場館將於112年11月13日(一)，以E-mail通知參加面談，面談時間為112年11月24日(五)、25(六)、26日(日)，如未通過初審，恕不另行通知。
4. 面談結束後本場館於112年12月4日(一)以E-mail寄發面談結果通知，獲通過者始能參加培訓課程。
5. **培訓與任用**
6. 培訓
7. 培訓須知：通過面談錄取者為本場館預備志工，預備志工均須於正式服務前，自行上網接受志工基礎訓練課程並取得相關證書，亦須全程參加本場館安排之志工特殊訓練課程、見習、實測及試用考核。
8. 因故不能參加課程者需事前請假並事後補課，無故缺席2次(含)以上或未補課者不予以錄取，不得異議。
9. 課程時間：113年1月6日~113年1月28日之周六或周日(課程時間至少4天)。
10. 培訓課程內容包含(暫定，本場館保有調整之權利)

|  |  |
| --- | --- |
| no. | 課程名稱 |
| 1 | 導覽禮儀&技巧應用 |
| 2 | 建築工法及特色 |
| 3 | 消防安全 |
| 4 | 場館介紹&設備運用 |
| 5 | 劇場概論暨衛武營介紹 |
| 6 | 聲學/音場設計 |

1. 實習、考核
2. 方式：課程結束後，依本場館限定時間內排定3場導覽值勤及1場服務中心值勤觀摩見習。
3. 實測：完成觀摩見習者始可參與模擬導覽實測，由運用單位扮演參觀民眾，實測志工模擬實際導覽服務，以驗收訓練成果。
4. 試用考核：通過實測者，須於1個月試用期內排定至少2場導覽及1場服務班，此值勤期間即視為試用考核。
5. 任用
6. 通過實習及考核、繳交相關資料後，始頒發志工證正式任用。
7. 每年考核1次，合格者本場館每年續聘一次，不合格者不予續聘。
8. 考核內容：解說內容準確性、服務態度熱誠與親和力、排班穩定度。
9. 其餘未盡事宜及相關福利悉依「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志願服務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

**112年外語志工召募報名表**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別 □男 □女 | | e-mail： | | 相 片 |
| 出生年(民國)月日： | |
| 電話(公)： (宅)：  手機： | | | | 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 |
| □在職□退休□其他 | | 服務公司、機構： | | | |
| 1. 是否有擔任其他機構志工經驗：□無 □有 (請註明機構名稱、起迄時間及工作內容)： 2. 請擬定如何安排您在衛武營之值勤時間，以使值勤具穩定性（例如您擔任其他機構志工時如何安排，或仍具在職身分者如何安排配合本場館值勤時間，您的時間安排規劃將納入書面初審及實習期間-值勤時間穩定度考核依據）： 3. 語言/特殊專長（必填）：□英文 □日文 □韓文 □其他\_\_\_\_\_\_\_\_\_\_\_   □視障(口說、點字) □聽障(手語)   1. 證照(總類、級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可服務時間**(每月能至少排班兩次)**：（可複選）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中午 □中午 □中午 □中午 □中午 □中午 □中午  □晚上 □晚上 □晚上 □晚上 □晚上 □晚上 □晚上 | | | | | |
| 自傳：(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以A4格式填寫，請簡述**您的解說經驗或參與藝術相關經驗等**）。 | | | | | |
| 感謝您的熱情參與報名，本報名表可透過E-mail報名：[service@npac-weiwuying.org](mailto:service@npac-weiwuying.org) (E-mail主旨請寫姓名OOO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外語志工召募報名)，或郵寄至本場館地址：83075 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1號 營運部 顧客服務組收。(封面請註明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112年度外語志工召募報名)，如有問題歡迎洽詢客服專線：07-262-6666 | | | | | |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以下稱衛武營)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於填寫及報名前詳閱：

一、蒐集目的：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下稱衛武營）之各項例行營業範圍或活動之需要進行志工招募、教育訓練、管理、應用、人身保險等，以及前述之相關業務或其他符合衛武營營業項目之工作範圍。

二、蒐集之個資項目：姓名、性別、生日、電話號碼、電子郵件信箱、身分證字號、相片、學歷、專業技術。

三、利用期間：為本場館或辦理志工計畫業務所必須保存期間。

四、利用地區、對象：台端個人資料將用於衛武營及其所屬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提供服務之地區，並包含衛武營之監督機關、共同行銷、交互運用維護公司、合作推廣單位、業務往來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五、利用方式：電子文件、紙本，或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六、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當事人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蒐集之機關行使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及行使方式。

七、當事人如不同意提供上述個人資料，基於申請業務之執行，衛武營將無法受理志工報名業務之申請。

**為了確保台端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您已閱讀並同意上述個人資料告**

**知事項。**

**本人簽名：\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